

摘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欽定禮記義疏卷十六



詳校官編修臣程嘉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二千四百七十九

經部

欽定禮記義疏卷十六

王制第五之二

天子百里之內以共官千里之內以爲御

共供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此地之田稅所給也 孔氏穎

達曰此論畿內千里之地田稅所供給之事百里之內謂內謂去王城百里四面相距則二百里千里之內謂四面相距爲千里去王城四面五百里二者相互也

葉氏夢得曰官者天子宗廟社稷賓客燕享有司所共也御者乘輿服膳匪頒賜予王所用也君子廉於奉已嚴於事神人猶家造以祭器爲先犧賦爲次養器爲後以奉已爲非急也方氏慤曰以近者與人欲其易給而無勞以遠者奉已欲其難致而有節百里之內非不共御也以共官爲主爾千里之內非不共官也以共御爲主爾又曰御者以卑御尊之稱故凡天子所用之物皆謂之御

存疑鄭氏康成曰官謂其文書財用也御謂衣食

孔氏穎達曰言田稅知非口率出泉案周禮關市之
賦以待王膳服邦中之賦以待賓客四郊以待稍秣
家削以待匪頒邦甸以待工事邦縣以待幣帛邦都
以待祭祀山澤以待喪紀幣餘以待賜予是口率出
泉各有所用官府所需卑褻故用近物進御衣食所
須尊重故用遠物此殷法也 陳氏祥道曰周官大
府頒財或以地之所便或以地之所宜或以類之所

從豈以近者共官遠者爲御乎又大宰之制國用必
合王府之財爲之調度乃可豈官府之所共止於百
里膳服之御必千里乎 劉氏彝曰官謂王國所祿
之士大夫言百里之內專以養鄉遂之民而教以三
物拔其賢能以共王官用起政教以倡天下者也御
謂王之卿掌政教以御天下之諸侯言千里之內專
以養天下之大賢大能用爲公卿上大夫以典其六
卿之治以御八州之諸侯也

案古止有田賦未嘗有口率出泉鄭說非也又古人簡質不以簿書爲事安見百官所司止文書財用乎亦不若葉氏之正當也劉氏謂教成鄉遂之民可爲王官養大賢爲公卿以御諸侯義亦迂曲

千里之外設方伯五國以爲屬屬有長十國以爲連連有帥三十國以爲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以爲州州有伯八州八伯五十六正百六十八帥三百三十六長八伯各以其屬屬於天子之老二人分天下以爲左右曰

二伯

長上聲帥色類反卒鄭訓聚讀萃孔讀卒伍之卒陳訓禦卒然之變讀粹從鄭爲長

正義鄭氏康成曰屬連卒州猶聚也

孔疏屬是繫屬連是連接卒是

卒伍州是聚居皆有聚意

伯帥正亦長也

孔疏但異其名

凡長皆因賢侯

爲之殷之州長曰伯虞夏及周皆曰牧

孔疏虞書曰覲四岳羣牧

左傳夏貢金九牧周禮大宰建其牧

老謂上公周禮曰九命作伯春秋

傳曰自陝以東周公主之自陝以西召公主之孔

氏穎達曰此論畿外設方伯連帥卒正兼二伯之事

長諸侯者非賢不可故因其州內賢侯爲之非州外

別取賢牧也鄭答張逸云畿內之州不置伯有鄉遂之吏主之伯即牧也故周禮大宰云施典於邦國建其牧立其監是畿外邦國有牧畿內不置牧有八伯也彭氏汝礪曰千里之外已下以國之體統言八州已下以國之名數言伯即取諸正正即取諸帥帥即取諸長之中八伯各有所統而又上屬於天子之老老謂二伯此先王盛時上下相維而可以長治久安也劉氏孟治曰五官之長自稱於諸侯曰天子

之老既取其德又取其年

通論陳氏祥道曰古之官有常名有異名內而爲此
長閭師族師黨正州長鄉大夫此常名也及任以師
田之事則爲軍將師帥旅帥卒長兩司馬公司馬此
異名也外而爲公侯伯子男此常名也及寓以連屬
之法則爲屬長連帥卒正州伯此異名也王者建萬
國以分其土親諸侯以合其人不分其土則守不專
不合其人則勢不一上文千八百國分其土也此繼

以方伯連帥合其人也古者什伍之法於州鄉則聯其民於師田則聯其徒於宿衛則聯其官故能以中國爲一人而無內患爲屬連卒州以聯其國爲長帥正伯以聯其人故能以天下爲一家而無外虞伯皆稱牧者自內言之則屈於二伯故稱牧曲禮九州之長入天子之國曰牧是也自外言之則伸於諸侯故稱伯王制謂方伯之國是也徐氏自明曰先王舉天下以封建諸侯苟無紀綱於其間則強弱有以相

吞而大小無以相維故方伯連帥之設所以維諸侯

之存亡也文王嘗爲殷西伯矣至周盛時諸侯千八

百國周召爲東西伯分陝而主之太公封於齊亦受

五侯九伯專征之命書顧命畢公大保率東西諸侯

以入至於蔡仲管叔監牧荆豫

案荆州牧蔡仲
豫州牧管叔

君陳

畢公迭居東郊則大爲二伯小爲八伯咸出於天子

之命以統天下之諸侯方伯連帥設於下而禮樂征

伐出於上此先王封建之大權也宣王中興此制未

泯韓侯在韓申伯在荆布在諸侯以統萬國復古之
業於是乎在延及平王牧伯弛職東遷之變唯晉鄭
二國是依向使平王因是二國以振牧伯之任則諸
侯尚可爲也奈何以文侯之賢而歸之於國以鄭伯
之賢而乃奪之政則周之事權於是去矣自是轉相
吞滅莫能統紀春秋之際可得而考者百有七十餘
國而已春秋之初齊僖衛宣未嘗見其受命而齊僖
自以爲東伯黎之臣子亦以方伯連帥之職責衛宣

蒲之役二國又自相推許而春秋亦記曰胥命蓋是時諸侯莫適所主而望大國之安靖已周室不以爲意齊侯自見爲牧伯之後竊取方伯連帥之權而因以爲利耳未幾齊桓晉文踵其餘迹而牧伯不出於王命強大得專行於弱小矣然王使召伯賜齊侯以侯伯之命是猶有待於王命也晉文致天王於踐土而策命晉侯爲侯伯君子以爲何異於要而取之況二公之身其親所屠滅者甚衆方之古牧伯比小事

大之義果何如哉又其甚者卻犂爲公族大夫以主東諸侯將以帥諸侯而使其大夫主之安在其爲宗諸侯也

案公羊傳曰天子三公者何天子之相也天子之相何以三自陝而東周公主之自陝而西召公主之一相處乎內鄭氏引周召以釋二伯眉山孫氏駁之謂三公自三公二伯自二伯一相處內之說不足信古制有以二伯兼三公者有以三公兼二伯者公羊亦

謂三公三人一專治內二分治外耳非謂實指二人一治內一治外也

千里之內曰甸千里之外曰采曰流

采音菜

正義鄭氏康成曰曰甸服治田出穀稅

孔疏禹貢五百里曰甸服

百里賦納總二百里納鉅及秭粟米皆治田事

曰采九州之內地取其美物

以當穀稅曰流謂九州之外夷狄流移或貢或不禹

貢荒服之外三百里蠻二百里流孔氏安國曰采

事也百里之內供王事不一孔氏穎達曰此總論

畿內外九州治田及采取美物并九州之外或貢或不之事

存異孔氏穎達曰殷制中國方三千里面去王城千五百里五百里爲畿內千里外采取美物曰采周制則王畿外面各三千里采取美物大行人侯服其貢祀物甸服貢嬪物男服貢器物采服貢服物衛服貢材物要服貢貨物殷千五百里爲流周則三千五百里爲流 蔡氏沈曰禹貢侯服百里采卿大夫采邑

所在

辨正陳氏祥道曰采禹貢所謂侯服百里采流禹貢所謂荒服二百里流方氏慤曰千里外莫近於侯服而采又侯服之最近者莫遠於荒服而流又荒服之最遠者舉此則綏要之服在其中

案此節本禹貢而約言之孔氏據禹貢以釋甸之義又不據禹貢以釋采流何邪後人多據蔡氏書傳以駁鄭氏采取美物之說則公卿大夫王子弟食邑在

王畿千里之內未有在畿外者恐蔡亦未爲得也今
考禹貢侯服百里采二百里男邦三百里諸侯孔注
謂采事也男任也百里供王事不一二百里猶任內
事至三百里乃專斥侯於外似優於蔡至流爲流放
罪人之地則蔡說可與鄭竝存至孔氏所論殷周疆
域尤不確若劉敞謂采當作要服二百里蔡之蔡則
二百里蔡之文可據百里采之文亦可據而又必改
字以爲之說何邪

天子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

正義孔氏穎達曰此論天子設公卿大夫元士之數
方氏慤曰三公取陽數也卿倍公而三之大夫又
三之元士又三之位尊者其事約而總位卑者其事
詳而分故官之法位愈卑而數愈倍焉以周官言之
大宰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下士三十有二人則
中下之士互相倍可知而此不言者陽數窮於九九
故以八十一元士終焉

存異鄭氏康成曰此夏制也明堂位曰夏后氏官百
舉成數也 陸氏佃曰周官三百六十則夏殷宜二
百四十唐虞宜百二十百二十者唐虞三代所不變
自餘皆稱事爲之非其正也

辨正胡氏銓曰明堂位夏后氏之官百比此爲少書
夏商官倍是爲二百比此爲多鄭以爲夏何據也

彭氏汝礪曰此實漢博士斟酌建官之法欲以爲定
制耳

案三公大師大傅大保也九卿三孤少師少傅少保
及六官冢宰司徒宗伯司馬司寇司空也周法三公
三孤多六卿兼之實六卿耳三公九卿尚非實數況
大夫士以下能一一數之乎而必求其爲夏爲殷彌
鑿矣

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下大夫五人上士二十七人次
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一卿命於其君下大夫五人上
士二十七人小國二卿皆命於其君下大夫五人上士

二十七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命於天子者天子選用之如今詔書除吏是矣小國亦三卿一卿命於天子二卿命於其君此文似誤脫耳或者欲見畿內之國二卿與

孔氏穎達曰此論天子命諸侯之國卿大夫及士之數崔氏靈恩曰大國三卿者周制立司徒兼冢宰司馬兼宗伯司空兼司寇之事故左傳云季孫爲司徒叔孫爲司馬孟孫爲司空也三卿命於天子則大

夫以下皆其君自命之下大夫五人者取小卿爲言
司徒之下置小卿二人一小宰一小司徒司空之下
一小司寇一小司空司馬之下惟置一小卿小司馬
也 陳氏祥道曰三等之國卿數不同大夫士之數
則同者卿則合治大夫士則分職故卿數與祿以國
之大小爲差大夫士之數與祿則同焉而已於大夫
言下大夫則知卿之爲上大夫也於士言上士則知
其有中下也

通論李氏曰周官大宰職施典於邦國設其參傳其
伍陳其殷施則於都鄙立其兩參即三卿也伍大夫
也殷上士也兩貳卿也司馬職曰凡制軍大國三軍
次國二軍小國一軍皆命卿爲之則知雖畿外之小
國猶一卿命於天子也二卿皆命於其君者畿內之
國也畿外舉大國次國以見小國畿內舉公卿以見
大夫 彭氏汝礪曰小國二卿則一人兼三官之事
大國欲其權不侔上故三卿皆命於天子小國欲其

權足制下故二卿皆命於其君 方氏慤曰受命於天子爲隆受命於其君者爲殺

通論徐氏自明曰內諸侯祿外諸侯嗣非有輕重而又更出迭入爲之諸侯不得久其權也列國之卿命於天子王臣布在諸侯之國而諸侯每歲貢士於天子諸侯不得私其人也大國三卿命於天子小國二卿命於其君命其大不命其小聖人控制大邦優假小國之意深矣自周之東上失其柄惟陳女叔魯單

伯鄭祭仲說者以爲命大夫齊管仲謂天子之二守
國高在是天子所命之卿外私自立者相環也至晉
爲伯主多置羣官而天子之命卿其名僅存耳卿以
軍將爲名而三軍之制一軍有二卿邲之戰實備六
卿至於司馬司空反位大夫之列不復卿官矣漢初
藩國二千石以上皆漢爲置而國事皆隸於傅相文
帝之世淮南厲王逐漢所置二千石請自置七國之
叛衡山淮南之亂大抵皆私自置官也唐節度留後

皆得辟置其賢者既歸之而怙強負固者又得以私
姦黨而終成藩鎮之亂亦不識内外之勢矣

天子使其大夫爲三監監於方伯之國國三人

上監古
暫反下

監古銜反
卷末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使佐方伯領諸侯 孔氏穎達曰
此論天子遣大夫往監方伯之事每一州三人三八
二十四人崔氏云殷之方伯皆有三人輔之監所領
之諸侯 馬氏曰周官乃施典於邦國而建其牧立

其監牧之下又立監所謂三監者是也

存疑陸氏佃曰武王立武庚於邶以管叔蔡叔監之
周官曰建其牧立其監然則武庚二王後其牧與鄭
謂二王之後不爲牧不知何據 應氏鏞曰監之詳

無所考先儒以三公之孤四命者當之要亦一人耳
大國三卿其二命於天子孤者王朝所遣二卿大國
所置而亦命於王朝是所以爲三人與書梓材曰王
啟監厥亂爲民又曰自古王若茲監所從來古矣司

寇王朝之臣也而命以監臨則爲諸侯之長則爲監者不必專遣大夫諸侯既爲監則他國亦必聽命而方伯連帥又不必特制與

案三監監方伯之國疑只是漢置諸侯守相之法而作王制者見其如此因刺諸書取武王命管叔監殷事以實之因管蔡與霍叔三人故曰三監又曰天子使其大夫爲三監云云則真漢時法如曹參爲齊相而蘇意爲楚相等是也後儒信爲實然遂欲以三公

之孤四命者當之無論止是一人與國三人文不合
抑於使其大夫之旨不更繆乎至黃帝二監亦後世
增附之言與武庚爲牧說等耳未足爲據應氏又引
梓材王啟監厥亂爲民謂爲監者不必專遣大夫穿
鑿曲傳尤甚

天子之縣內諸侯祿也外諸侯嗣也

正義鄭氏康成曰縣內選賢置之於位其國之祿如
諸侯不得世位外有功乃封之使之世也冠禮記云

繼世以立諸侯象賢也 孔氏穎達曰此論畿內食

采邑諸侯不得繼世及外諸侯父死嗣位之事畿內公卿大夫之子父死得食父之采邑不得繼父爲公卿大夫故直云祿有罪乃奪之公羊穀梁說云卿大夫世則權并一姓妨塞賢路經譏尹氏崔氏是也畿內諸侯父死視元士若有賢德乃復父位若畿外諸侯父死未賜爵亦視元士除服則襲父位 馬氏晞孟曰內諸侯祿而有德者亦可以使之出爲諸侯外

諸侯嗣而有功者可以使之入而爲公卿若鄭武公之類是也 黃氏震曰內諸侯使其有地則權移於下而人主孤外諸侯不使專其國則藩屏無助而人主亦孤 李氏曰古者生財有道用財有禮故仕者世祿而有餘然未嘗不教之以盡其材使見於事業惟其有祿也所以異於棄賢者之類絕功臣之世惟其有放黜也所以異於官人以世者也

通論葉氏夢得曰內之公卿大夫受田視公侯伯子

男故通稱爲諸侯

案此勝於鄭周禮注內諸侯惟三公及王子弟之說

案古之外諸侯皆自唐虞以來歷千餘年世守其國世有其民其新朝所封不過數十國耳周初蒲姑滅而後齊封奄滅而後魯封唐滅而後晉封其滅者其有罪者也不然舊國無罪而亡先王且有興滅繼絕之典何嘗利其土地人民而奪之乎若外無可封之地即文之四友武之十亂亦止於畿內授之采邑周之周召畢榮皆畿內也其後周公封魯召公封燕別

建國而采邑猶世畢公封魏康叔封衛外世國而采邑不世凡祭芮榮外無國而其邑則世皆度其功而差次之其世采邑者賢德才能任以公卿大夫之位大則如康叔爲司寇聃季爲司空小則如滕叔爲卜正毛叔邴叔以親世邑而無官至毛伯有刺厲王詩則又賢而任職矣若宰周公師尹凡以官舉皆任職者也若仍叔之子武氏之子未嘗任職無官可稱有使令之事則亦及之胡傳譏爲世官施及童稚誤也

蓋畿內九十餘國皆爲世祿而任職者止六卿二十七大夫耳豈必人人而官之乎至上士以下則并不世祿者諸侯之卿大夫雖不世然如齊之高國則皆受邑於王世其祿亦世其職魯之季氏受費臧氏受防亦世有其邑而季文子之父無逸臧文仲之父伯瓶皆未嘗爲大夫則世其祿而不世官亦與天子之世祿法等也其後魯三家晉六卿由世祿而變爲世官周之末失使然非古矣

存疑孔氏穎達曰畿內不世爵而畿外得世者以畿
內公卿大夫輔佐於王非賢不可故不世也畿外諸
侯常有大功報其勞効又在外少事故得世也此父
死子祿者不在九十三國之數雖論夏法殷周亦然
案此即畿內九十三國中其世祿者亦以其祖父有
功報其勞効而卿大夫任職輔王故祿可世而官不
可世畿外世爵亦以國有卿大夫任職輔君非謂侯
國少事非賢亦可以爲夏法無據也

制三公一命卷若有加則賜也不過九命次國之君不

過七命小國之君不過五命

卷音哀
古本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卷通曰袞三公八命矣復加一命

則服龍袞

孔疏三公八命身著鷩冕
加一命則爲上公著袞冕

與王者之後同

多於此則賜非命服也

孔疏制不合加出君特賜
非禮法之常謂之褒衣

孔氏穎達曰此論三公以下次國小國之君爵命之

數此篇皆王者之制於此特言制者以三公位尊又

加一命其事極重故也

朱子曰天子之龍一升一

降上公但有降龍以龍首卷然故謂之卷 方氏慤

曰王之三公在朝則八命而服七章之驚冕及其出
封加一等乃賜之以九章之袞冕袞雖三公可服非
有加則不賜故曰不過九命典命所謂以九爲節者
也 彭氏汝礪曰次國之君謂侯伯卿在內六命出
爲侯伯則賜驚冕七章之服典命所謂以七爲節也
小國之君謂子男大夫在內四命出爲子男則賜毳
冕五章之服典命所謂以五爲節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虞夏之制天子服有日月星辰周

禮曰諸公之服自衮冕而下如王之服

孔疏虞夏之制天子服有

日月星辰者皋陶謨云予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
山龍華蟲作會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繡是也日一
月二星辰三山四龍五華蟲六此六者皆畫於衣宗
彝七藻八火九粉米十黼十一黻十二此六者皆繡
於裳至周登龍於山取其神登火於宗彝取其明尊
神明也而冕服九章一曰龍二曰山三曰華蟲四曰
火五曰宗彝皆畫以爲繡六曰藻七曰粉米八曰黼
九曰黻皆絺以爲繡則衮之衣五章裳四章凡九也
鷩之衣三章裳四章凡七也毳之衣三章裳二章凡
五也希之衣一章裳二章凡三也玄者衣無文裳刺
黻而已是以謂之玄馬衣法天故章數奇裳法地故
章數耦周禮司服王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

五帝亦如之享先王則衮冕享先公饗射則鷩冕祀四望山川則毳冕祭社稷五祀則希冕祭羣小祀則玄冕鄭引此者證三公一命衮謂周制也周以前則山在衮上不得云一命衮

辨正鄭氏鶚曰周禮言公自衮冕而下如王之服則知自衮冕而上王自有服章無疑衮冕上之章服非日月星辰而何則王服十二章明矣 楊氏曰詳玩

司服經文則知有虞作服十二章周亦十二章甚明享先王則衮冕衮冕者繪衮龍於服而冕也享先公饗射鷩冕者繪華蟲於服而冕也蓋服有六而冕則

一先鄭謂六服同冕是也祀昊天上帝之服備十二章則繪三辰於服而冕可知也賈公彥云鄭氏九章此無正文鄭竝以意解之則疏家已知其非而不之信矣 林氏之竒曰鄭氏所據不過左氏三辰旂旗之文左氏謂旗有三辰何嘗謂衣無三辰邪況又謂上公九章而王服亦九章將何所別郊特牲云祭之日王被袞以象天則十二章備鄭氏謂有日月星辰之象此魯禮也豈有周制以九魯乃加以十二之禮

乎 葉氏夢得曰在內嫌於逼天子故其命以八以
六以四從陰之數在外有人君之道故其命以九以
七以五從陽之數

大國之卿不過三命下卿再命小國之卿與下大夫一
命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著次國之卿者以大國之下互

明之

孔疏大國之卿不過三命則知次國之卿不
過再命大國下卿再命則知下國次卿一命

此

卿命則異

孔疏大國上卿三命下卿再命次國上卿
再命下卿一命小國上下卿並皆一命故

云卿命

大夫皆同

孔疏大夫則大國次國小國皆同一命以大國下卿再命差之明大

則異

夫一命又小國大夫一命則次

國亦可知矣是大夫皆同也

周禮公侯伯之卿三

命其大夫再命子男之卿再命其大夫一命 孔氏

穎達曰此論大小國卿大夫命數不同之事

通論孔氏穎達曰此夏殷制案周禮公國之孤四命與餘卿不同則知此大國之卿不過三命亦謂孤也大國下卿再命者謂除孤以外之卿就再命之中分爲中卿下卿也故前文云次國之上卿位當大國之

中是也次國之卿再命亦謂上卿執政者若魯之季
孫下卿一命亦分爲中下二等故前文云中當其下
下當其上大夫是也小國之卿雖同一命亦分爲三
等故前文云小國之上卿位當大國之下卿中當其
上大夫下當其下大夫其大國次國小國大夫雖同
一命當皆分爲上下二等文已具於上今總云下大
夫者對卿言之陸氏佃曰周官子男之卿再命今
此云小國之卿與下大夫一命者蓋言畿內小國之

卿如此與上小國之卿皆命於君同義

案本文無次國鄭推之當降大國一等而周禮典命侯伯之卿大夫與公同子男之卿再命大夫一命故孔以爲此夏殷制其實漢博士約爲此制非周亦非夏殷也

凡官民材必先論之論辨然後使之任事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論謂考其德行道藝辨謂考問得

其定也爵謂正其秩次祿與之以常食 孔氏穎達
曰此論擇賢材任以爵祿之事官其人必先論量考
問事已分辨得其定實故云辨雖考問知其實未明
其幹能故任以事事又幹了然後正其秩次除授位
定然後與之以祿 陳氏祥道曰任事然後爵之者
能者也任官然後爵之者賢者也 馬氏晞孟曰司
馬辨論官材論國中之士也凡官民材者兼乎萬民
而言之也論國中之士其法詳故考校於中年論萬

民之士其法略故三年然後論之

爵人於朝與士共之刑人於市與衆棄之是故公家不畜刑人大夫弗養士遇之塗弗與言也屏之四方唯其所之不及以政示弗故生也

朝音潮
屏上聲

正義鄭氏康成曰必共之者所以審慎之也書曰克明德慎罰屏猶放去也已施刑則放之棄之役賦不與亦不授之以田困乏又無賙餼也虞書曰五流有宅五宅三居是也周則墨者使守門劓者使守關宮

者使守內則者使守圉髡者使守積

吳氏澄曰屏之四方者常法也

周特擇其雖受刑而情差輕者使之豈人人使之守門闔圉積也哉大概記禮者之言各有所據或有異

同當以意通之

孔氏穎達曰此論爵人刑人之事皆殷法

也周則天子特假祖廟而拜授之洛誥冊命周公是也諸侯爵人因嘗祭之日祭統云一獻君降立於阼階之南南鄉所命北面是也周則有爵者刑於甸師氏周氏譔曰衆不足以知人可以知人者士而已故爵人則與士共之刑人則與衆棄之孟子言國人

殺之而不言國人用之以此 葉氏夢得曰公家不畜者示不以國藏惡也大夫弗養者示不以家私惡也士遇而弗與之言者示不以身親惡也

餘論陳氏祥道曰爵人於朝周官鄉老及鄉大夫羣吏獻賢能之書於王王再拜受之登於天府內史貳之是也刑人於市周官鄉士遂士所謂肆之三日是也命之於廟未嘗不論於朝親者在所隱不可慮之於國人凡此皆周制也

案此因上民材而言卿大夫尊故爵於廟刑於甸師
民材卑故爵於朝刑於市若秀士執技至下大夫則
亦不刑於市禮所謂刑不上大夫賈子所云造請室
而請罪聞命而自裁也天子諸侯亦不近刑人故春
秋以閹殺吳子著戒此三代通法正不必辨其爲殷
爲周也

朝音

潮

諸侯之於天子也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

正義鄭氏康成曰比年每歲也小聘使大夫大聘使

卿

孔疏聘禮記曰小聘曰問三介大聘使卿爲介有五人其小聘惟三介故鄭知小聘使大夫也

朝

則君自行然此大聘與朝晉文霸時所制也

孔疏昭三年左

傳鄭子大叔曰文襄之霸也其務

虞夏之制諸侯歲

不煩諸侯今三歲而聘五歲而朝

朝

孔疏尚書五載一巡狩鄭注巡狩之年諸侯朝於方嶽之下其間四年諸侯分來朝於京師徧其聘

問無文可知

周之制侯甸男采衛要服六者各以其服數

來朝也

孔疏周禮大行人侯服歲一見甸服二歲一見男服三歲一見采服四歲一見衛服五歲

一見要服

孔氏穎達曰此論諸侯遣卿大夫聘問

六歲一見

及自親朝之事

陳氏祥道曰朝覲宗遇會同君之

禮也存頤省聘問臣之禮也諸侯之於天子聘以通
好朝以述職通好不欲疏故比年一小聘述職不欲
數故五年一朝書與周官先言朝而後言巡守朝於
京師者也舜典先言巡守而後言朝朝於方嶽是也
存疑王氏安石曰五年一朝疑即方嶽之朝 胡氏
銓曰五年一朝鄭據左氏爲解不知子大叔之言乃
諸侯朝霸主之法非朝天子也文襄不朝京師豈能

令諸侯朝天子乎夫襄王狩於河陽晉文帥諸侯朝於王所而已不朝於周也鄭注誤矣

存異黃氏震曰聘者相往來之名非諸侯於天子之禮

案疏謂此錄王制者記文襄事非虞夏亦非殷而引古孝經注諸侯五年一朝天子天子亦五年一巡守朱子注朝聘以時亦用此說則或古通禮而晉用之耳虞書五載一巡守羣后四朝馬融謂四方朝於方

嶽之下鄭改之謂唐虞歲朝四方以四季月朝京師
恐唐虞未必勤諸侯若此蔡又改爲巡守之明年東
諸侯朝又明年南諸侯朝又明年西諸侯朝又明年
北諸侯朝亦無的據周禮大行人六服皆言見不言
朝而大宗伯春曰朝夏曰宗秋曰覲冬曰遇鄭謂朝
禮和宗禮盛覲禮肅遇禮簡孔謂近東者朝春近南
者宗夏近西者覲秋近北者遇冬韓侯是北方諸侯
近西故曰韓侯入覲不知先王何以寬於東嚴於西

盛於南簡於北疏又言侯服朝者東方以秋西方以春南方以冬北方以夏則又變其說矣公羊異義言諸侯四時見天子皆曰朝以朝時行禮也猝而相逢於路曰遇萬斯大謂凡諸侯來受摯於朝皆曰朝受享於廟皆曰覲而覲禮有前朝皆受舍於朝之文似覲未嘗不朝諸侯覲於天子爲官方三百步四門壇十有二尋深四尺似覲又不於廟則疑朝者四時四方諸侯來見之通名而覲宗遇則因事異名朝而爲

壇以盟曰覲旅而見曰宗其禮隆粹而見曰遇其禮簡也周禮所謂一歲二歲自巡守之明年起數與歲徧存三歲徧頰例同謂巡守之明歲侯服見二歲甸服見三歲男服見四歲采服見五歲衛服見所謂五年一朝也六歲當要服見而要服爲夷王者所不治故周官篇首雖言六服承德而後惟言六年五服一朝不云六服畢朝也其君朝之明年大夫小聘又明年卿來大聘又明年大夫聘又明年卿大聘又明年

大夫聘又明年君再朝如此則十二年中君親朝二卿大夫聘四大夫小聘六中庸所謂朝聘以時蓋如此至公羊說謂天子無下聘之義則周禮明言時聘以結諸侯之好黃氏謂諸侯於天子有朝無聘則周禮明言時聘曰問皆非確論也

天子五年一巡守

守一作狩
又反下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天子以海內爲家時一巡省之五年者虞夏之制也周則十二歲一巡守 孔氏穎達

曰白虎通云所以巡守者何巡者循也守者牧也爲天子巡行守土牧民恐遠近不同化幽隱不得其所者故必親自行之謙敬重民之至也所以不歲巡守何爲太煩過五年爲太疏因天道三歲一閏天道小備五歲再閏天道大備故五年一巡守周十二歲者象歲星一周也朱子曰天子諸侯雖有尊卑然一往一來禮無不答故四方諸侯分四年入覲則天子一巡守以答之又曰若一歲閒行不徧則去一方近

處會一方之諸侯使來朝也 呂氏祖謙曰天下非

一人所能獨治故衆建而爲君而諸侯又不能保其
常治故又巡其所守不然歲月易流人心易懈法度
易弛上下易隔作新之治豈能久而不變哉 方氏
慤曰諸侯非徒守天子之土亦所以守天子之法天
子巡之將以脩其法而已

存疑孔氏穎達曰夏與殷依鄭志當六年一巡守六
年者取半一歲之律呂也

案夏殷巡守之年諸書無考鄭氏不知何據而孔氏又從而爲之辭

歲二月東巡守至於岱宗柴而望祀山川覲諸侯問百年者就見之命大師陳詩以觀民風命市納賈以觀民之所好惡志淫好辟命典禮考時月定日同律禮樂制度衣服正之

柴仕佳反依字作柴大音泰賈價同好去聲辟僻同匹亦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岱宗東嶽也柴祭天告至也覲見也老人百年則就見之陳詩謂采其詩而視之市典

市者賈謂物貴賤厚薄也質則用物貴淫則侈物貴
民之志淫邪則所好者不正 孔氏穎達曰歲二月
者皆以夏之仲月律歷當其中也二月八月又晝夜
分五月十一月陰陽終故取四仲月也岱者言萬物
相代於東方宗尊也岱爲五嶽之首故爲尊也既告
至之後爲宮加方明於壇天子出宮東門外拜日反
祀方明祀方明之後乃以會同之禮見諸侯王升立
於壇上南面諸公中階之前北面諸侯東階之東西

面諸伯西階之西東面諸子門東北面諸男門西北
面王降階南面而見之三揖既升壇使諸侯升公拜
於上等侯伯於中等子男於下等見諸侯之後問百
年者就見之若未至方嶽於道路有百年者王亦先
見之也大師掌樂之官令各陳其國風之詩以觀君
政之善惡命典市之官進納物賈之書以觀民之好
惡若民志淫邪愛好邪辟之物由在上教之不正此
陳詩納賈所以觀民風俗是欲知君上善惡也典禮

之官於周則大史也考校四時及十二月之大小時
有節氣早晚月有弦望晦朔考之使各當其節又正
定甲乙之日陰管之同陽管之律玉帛之禮鼓鐘之
樂及制度衣服各有等差當正之使正堯典云協時
月正日同律度量衡文小異而意同也 方氏慤曰
春而東巡守夏南秋西冬北所以順天時也必居方
嶽之下使諸侯知所趨故也天高故燔柴以上達山
川遠故望而祀之就見百年以乞老者之言也詩所

以志詩言之哀樂足以見民風之厚薄民風之厚薄
足以知上政之得失故命大師陳詩焉民之所志所
好不必皆淫僻觀之蓋所以防其淫僻也王者必頒
厯以一天下正朔故巡守則考時月定日考之慮其
不一定之欲其無差也律有陰陽禮有隆殺樂有清
濁制有大小度有長短衣服有文質未嘗同也此所
謂同欲其同出於天子則正於一也 陳氏祥道曰
柴望先於覲諸侯尊神也見百年先於陳詩納賈賈

老也尊神而後貴老貴老而後觀民事之序也陳詩
納賈所以觀在下者之所尚考時月至於制度衣服
所以觀在上者之所行考時月定日所以和天道同
律禮樂制度衣服正之所以齊人道也言禮樂制度
則衣服舉矣又言衣服者蓋民德之不一僭亂之所
起常在於衣服之間故也 蔡氏沈曰時日之差由
於積日故其序先粗後精凡百制度受法於律故其
序先本後末

存疑金氏履祥曰既類而出四嶽又四祭焉數而瀆矣本文言柴而望祀於山川蓋柴即望祀所用欲其氣之旁達也 鄭氏康成曰同陰律也

存異陸氏佃曰東巡守至於岱句宗讀如宗祀文王於明堂之宗天一而尊故曰宗柴山川卑而衆故曰望秩宗在柴上尊也秩在望下卑也於柴言宗故於望亦言秩若但言類言禋則亦但言望而已

案周禮大師執同律以聽軍聲則陰律曰同固有據

但此文法宜以考時月句定日句同律禮樂制度衣服句與虞書協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一例而以正之二字總結上文言考之定之同之總歸於正也

山川神祇有不舉者爲不敬不敬者君削以地宗廟有不順者爲不孝不孝者君絀以爵變禮易樂者爲不從不從者君流草制度衣服者爲畔畔者君討有功德於民者加地進律

絀丑律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舉猶祭也不順者謂若逆昭穆

孔疏

如魯逆祀
躋僖公

流放也討誅也律法也

孔疏釋詁文法謂
法度諸事皆是即

大行人上公九命纁藉九寸冕
服九章建常九旂之等是也

孔氏穎達曰山川

是外神故云不舉不舉不敬也山川在其國境故削
以地宗廟是內神故云不順不順不孝也宗廟可以
表明爵等故紂以爵禮樂雖爲大事非是切急所須
故以爲不從君惟流放制度衣服便是政治之急故
以爲畔君須誅討此四罪先輕後重 陳氏祥道曰
不敬則無禮不孝則不仁不從與畔則不道無禮未

至於不仁不孝未至於不道此所以削地而後絀爵
絀爵而後流討也削絀流討而繼之以加地進律者
退不肖然後可以進賢故也 馬氏晞孟曰進律者
進以爵也若子男以五爲節則進之以七侯伯以七
爲節則進之以九也

通論應氏鏞曰四巡之禮與舜典所載無甚相遠也
然帝舜脩五禮輯五瑞復五器上下交際之儀溫溫
乎其可挹也王制以削絀流討之罰警於先以加地

進律之賞誘於後賞罰黜陟之政凜凜乎其甚嚴也
夫舜豈全無黜陟哉特其德勝而不深恃乎法焉耳
世之淳漓治之煩簡德之盛衰於此可觀矣 李氏
曰先王之政已亡其餘澤已熄鄭人來歸祊而泰山
之祀不舉魯躋僖公而宗廟不順杞用夷禮作淫樂
而禮樂變易作丘賦聚鷸冠而制度革祭祀不舉而
不能削其地宗廟不順而不能絀其爵變禮易樂而
不能流革制度而不能討此春秋之所以作也

五月南巡守至于南嶽如東巡守之禮八月西巡守至于西嶽如南巡守之禮十有一月北巡守至於北嶽如西巡守之禮歸假于祖禰用特

假音格禰乃禮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假至也特特牛也祖下及禰皆一牛孔氏穎達曰案爾雅釋山云泰山爲東嶽郭注在奉高縣西北霍山爲南嶽郭注在衡陽湘南縣南今在廬江潛縣西漢武帝以衡山遼曠因讖緯皆以霍山爲南嶽故移其神於此其土人皆呼爲南嶽華

山爲西嶽郭注在弘農華陰縣西南恆山爲北嶽郭
注在恆山上曲陽縣西北 方氏慤曰天子之出必
造乎禰及其歸也必假於祖禰出而造之所以象生
時之必告也歸而假之所以象生時之必面也特一
牛也用特以見約焉則巡守之不爲煩費可知 黃
氏震曰此刺虞書而爲之

通論馬氏端臨曰古者帝王巡守以省方觀民初非
遊適然舜必五載周必十二載又以四嶽爲戾止之

地蓋雖本憂民之心尚有煩民之事故出必有期止
必有方 李氏格非曰田僕職曰以田以鄙則王之
於都鄙未嘗無巡守而止言四嶽之諸侯者蓋先王
之於畿內諸侯也有祭祀以馭其神則山川無不舉
祭祀無不順有禮俗以馭其民則禮不得變樂不得
易制度衣服不得革矣蓋聖人治之略則考之詳治
之詳則考之略所以致四海於一堂之上也

餘論胡氏安國曰其宮室道塗可以預脩故民不勞

供給調度可以預備故物不費自秦而後巡遊無度至長吏以不辦被誅民庶以煩勞自厭而巡守之義亡矣故春秋書公朝于王所以所非其所爲貶正本之義也

案十一月北巡守傳言周雖改正巡狩烝享皆自夏焉則周亦以夏正子月北巡守矣而孔子贊易於復言后不省方何邪豈周之巡守自以周正故子月不出而傳者妄與

天子將出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禰諸侯將出宜乎社

造乎禰

類陸德明作禰造七報反下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類宜造皆祭名其禮亡

孔疏古尚書說非時

祭天謂之類鄭注雖非常祭類正禮而爲之歐陽說以事類爲之若舜攝位及巡守及征伐各以事類也小宗伯凡天地之大災類社稷宗廟爾雅起大事動大衆必先有事於社而後出謂之宜大祝一曰類二曰造是三

者皆祭名

皇氏侃曰行必有主無則主命載於齊

車書云用命賞于祖是也今出辭別先從卑起最後至祖取遷主則行若還則先祖後禰不復告天白虎

通云天道無內外也 孔氏穎達曰此論天子巡守

之禮知此是巡守者以下別云出征也類乎上帝祭

告天也宜乎社者巡行方事誅殺封割應載社主云

宜者令誅伐得宜社主地又爲陰誅殺亦陰也造至

也謂至祖父之廟也白虎通云獨言禰何辭從卑不

敢留尊者之命至禰不嫌不至祖也諸侯將出謂朝

王及自相朝盟會征伐之事不得告天故從社始亦

載社主也造乎禰者亦告祖及載主也 周氏諤曰

類者言雖有事而祈亦類於常禮宜者求其無所不

宜故孫炎以宜爲求見福佑也造求其有所至也帝

者遠人而尊故以禮言之社者近人而卑故以福佑

言之禰則親之而已故以所至言之方氏慤曰前

言巡守之歸而不言出此言出而不言歸互相備也

馬氏晞孟曰類禮則畧於祭天宜禮則畧於祭地

通論陳氏祥道曰書曰類于上帝詩曰是類是禡周

禮小宗伯兆五帝於四郊四望四類亦如之凡天地

之大災類社稷宗廟則爲位肆師類造上帝則爲位
大祝六祈一曰類二曰造類上帝大會同造於廟詛
祝掌類造之祝號禮記曰天子將出類于上帝造于
禩則類者類其神而祭之也造者即而祭之也類之
所施或于上帝或于日月星辰或于社稷或于宗廟
類之所因或以巡守或以大師或以大災造則或于
上帝或于宗廟凡此皆有所祈也不若大旅之有所
告而已故大祝六祈有類造而無旅焉鄭康成以宗

伯之四類爲日月星辰蓋以四類在四郊四望之下而知之也爾雅以詩之是類是禡爲師祭蓋以大祝大師類上帝而知之也社稷宗廟非大歲則無類祭上帝非巡守之所至則無造祭巡守於其將出則類上帝於其所至則造上帝大師於其將出亦類上帝於其所至特禡於所征之地而已昔武王伐紂既事而退柴於上帝成王營洛位成之後用牲于郊牛二此蓋類禮也何則書於舜之既受命則類乎上帝湯

之既受命則告于上天是既事則必祭祭必以類禮也於舜之既受命言類則湯之既受命而類可知既受命而類則師之既事邑之既成又可知也類造之禮其詳不可得而知要之劣於正祭與旅也觀祀天旅上帝而大宗伯掌之類造上帝小宗伯肆師掌之則禮之隆殺著矣四類日月星辰于四郊則類上帝蓋南郊乎又曰帝非不可以言造以類爲主社禩非不可以言類以造爲主

存疑張子曰類者與旅相似言既祭東方帝則東方山川百神皆從而望祭所謂類者以一類祭也若非時有事於一方則止以其方之百神從祭於一方之上帝故亦言類 彭氏廉夫曰宜于社載社主以行造于禰或亦載父主

案張子謂若有事於一方則止祭其方之帝之神理或有之而巡守周歷四方則將出必不先類一方也若彭氏載父主之說則斷不然七廟無虛主載祧主

不載禰主文王世子在軍守于公禰以在外親之也
非真禰主史記武王載木主號為文王或因公禰之
名而誤耳

天子無事與諸侯相見曰朝考禮正刑一德以尊於天

子

朝直
遙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事謂征伐

孔疏知非喪者天子
七月而葬同軌畢至

孔氏穎達曰朝謂常朝雖四時而來朝朝是總名也
諸侯相與朝王之時考校禮儀正定刑法專一道德

以尊崇天子不言樂者禮中兼之 方氏慤曰考天子之禮則禮樂自天子出矣正天子之刑則征伐自天子出矣禮樂征伐皆自天子出則諸侯莫有異心故能一德以尊於天子也

存疑陸氏佃曰相見主言天子見不見在天子也案古諸侯朝天子天子無不見者陸氏說恐非或曰尊于天子見尊於天子也

天子賜諸侯樂則以祝將之賜伯子男樂則以鼂將之

諸侯賜弓矢然後征賜鈇鉞然後殺賜圭瓚然後爲鬯
未賜圭瓚則資鬯於天子

祝昌六反鬯音桃鈇音斧鉞音越圭一作珪瓚音贊鬯音

暢

正義鄭氏康成曰祝釐皆所以節樂將謂執以致命
圭瓚鬯爵鬯秬酒也得其器乃敢爲其事 孔氏穎
達曰凡與人之物置其所與大者於地執其小以致
命於人將行也謂執以行命祝以節一曲之始其事
寬故以將諸侯之命釐以節一唱之終其事狹故以

將伯子男之命也。賜弓矢謂八命。作牧者宗伯。注侯伯有功德者加命。得專征伐當州之內。若九命爲二伯。則得專征一方。五侯九伯也。若七命以下不得弓矢之賜。則尚書大傳所謂以兵屬于得專征伐者。此弓矢則尚書彤弓一彤矢百。盧弓一盧矢千。

案尚書今本作

盧弓一盧矢百左傳作旅弓矢千

於周禮則唐弓大弓合七而成規。

者賜鈇鉞。謂上公九命者。賜鈇鉞然後得專討。晉文公雖賜弓矢未賜鈇鉞。不得專殺。故執衛侯歸于京。

師圭瓚以大圭爲柄黃金勺青金外而朱其中鼻寸
衡四寸瓚槃大五升口徑八寸下有槃口徑一尺鼻
勺爲龍口有流前注賜圭瓚亦謂上公九命者若未
賜圭瓚則用璋瓚鬯者釀秬黍爲酒和以鬱金之草
謂之鬱鬯不以鬱和則直謂之鬯而已 馬氏晞孟
曰征與殺以致天討弓矢鈇鉞所以致天討之器諸
侯必俟天子之賜者臣無有作威所用惟君之所賜
而已 周氏誥曰禮獨以鬯爲言者僭莫僭於祭鬯

者九獻之首芬芳下達於淵泉諸侯道足以首出一國德足以下達然後賜圭瓚使自爲鬯不爾則資鬯於天子示其所以事神明者不足於已而有待於上也

通論孔氏穎達曰魯無弓矢之賜陳恆弑君孔子請討篡逆當征也若鄰國無罪而輒征之則不可

案諸侯能和民人則賜樂能征不服則賜弓矢能殺有罪則賜鈇鉞能脩孝道則賜鬱鬯孔謂此賜樂非

九錫之樂故伯子男能受之夫古諸侯有是善則賜是物豈必拘於九哉書云搏拊琴瑟以詠堂上之樂也下管鼗鼓堂下之樂也合止祝敵堂上堂下合樂也合樂盛故以賜諸侯堂下卑故以賜伯子男搏拊不賜升歌堂上最尊也

天子命之教然後爲學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

天子曰辟雍諸侯曰頴宮

辟壁同
頴泮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學所以教士之宮辟明雍和也所

以明和天下

孔疏謂於此學中習學道藝欲使天下之人悉皆明達諧和

類之言

班也

孔疏類是
分判之義

所以班政教尊卑異名也

孔氏穎

達曰以經文承上諸侯之下故直云天子命之教不
云命諸侯

案詩注云築土壅水之外圓如壁注又云類之言半
也以南通水北無也二注不同者此注解其義詩注
解其形也

案朱子詩傳亦以
形名則詩注爲確

存疑鄭氏康成曰尚書傳曰百里之國二十里之郊

七十里之國九里之郊五十里之國三里之郊

孔疏此伏

生多士傳文國城居中四面各半如百里之國則面有五十里以十分之四爲郊面五十里則郊二十里若周則司馬法云百里郊天子方千里以百里爲郊則諸侯之郊皆計竟大小故鄭注聘禮云遠郊上公五十里侯伯三十里子男十里近郊各半之也此小學大學殷之制

孔疏以殷人養

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知左學小而右學大也若周則大學在國小學在郊亦具下文故知非周也

朱氏申曰小學以教未成人者言在左則大學在

右可知大學以教成人者言在郊則小學在國可知

辨正張子曰此小學是教國子胄子之幼小者未能

入大學則其學在宮之左右天子諸侯所視之大學
必在國中無在郊之理此大學即郊學對小學而言
大耳非國子胄子俊造所居但國之設學校必均故
於四郊爲之立學學者之就學無甚遠之差也郊學
則鄉遂大夫教之國中大學則天子諸侯所自視者
也郊學雖非俊造國胄之所居亦有時而往如行禮
於其間使不帥教者觀之 王氏安石曰天下不可
一日無教學不可一日廢於天下王制所謂命之教

然後爲學者何也曰教不可不資之天子資之天子
道德所以一也立諸侯未有不命之教者古之立國
也必資禮於天子所謂命之教矣

案伏生所述猶爲近古孔因鄭此殷制之說又引司
馬法辨周異於殷夫殷之諸侯大半因夏之舊周之
諸侯大半因殷之舊其城郭郊野皆定久矣安見周
之郊必異殷之郊且周止據司馬法百里郊一句推
之亦初無明據也大學小學詳辨下文

天子將出征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禰禩於所征之地
受命於祖受成於學出征執有罪反釋奠於學以訊馘

告

禩音罵又音伯詩既伯既禩
訊又作諱音信馘古獲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禩師祭也爲兵禱其禮亦亡

孔疏禩祭

始造軍法者蓋蚩尤或曰黃帝熊氏以爲祭地非也

受命于祖告祖也受成于

學定兵謀也釋奠禮先師也訊馘所生獲斷耳者

孔疏

訊是生獲而可言問者馘是已死而截耳者

詩曰執訊獲醜

孔疏小雅出車篇

又

曰在類獻馘

孔疏魯頌泮水篇

馘或爲國

孔氏穎達曰此

論天子出征所祭之事受命於祖謂出時不敢自專有所稟承祖禰皆告以祖爲尊故特言祖即前文造乎禰也但前據告行此據以征伐之事故云受命然則受命於祖在造乎禰之前但前文類帝宜社禡於所征之地總說出行之時然後本初時受命受成之事所以文倒也受成於學謂在學謀論兵事好惡可否其謀成定受此成定之謀於學也出師征伐執此有罪之人還反而歸釋菜奠幣於學以訊馘告先聖

先師也直云先師文不具耳

通論周氏謂曰受命非不於禰也以稟於尊者爲主
受成非不於朝也以謀於衆者爲主訊馘之所告非
不及廟社也以受成者爲主

存疑鄭氏康成曰釋奠釋菜奠幣 孔氏穎達曰釋
菜奠幣案大胥職云春入學舍采合舞文王世子亦
云釋菜鄭注禮輕惟釋蘋藻無牲牢無幣帛文王世
子又云興器用幣注云以器成告徒用幣無菜亦無

牲牢又始立學者釋奠於先聖先師及行事必以幣
是釋奠有牲牢有幣帛無用菜之文此以釋菜解經
釋字奠幣解經奠字似以訊馘告但有菜幣無牲牢
也於事有疑

辨正黃氏震曰釋奠即舍采周禮春入學舍采呂覽
仲春上丁命樂正習舞舍采文王世子春官釋奠於
先師秋冬亦如之用之視學釋奠之禮一也又曰凡
始立學必釋奠於先聖先師及行事必以幣用之始

立學釋奠之禮二也此出征反釋奠於學三也其所行之禮皆以采而非菜也蓋贄見必先用幣故事神亦先用幣釋置采帛而奠安神位之前此禮之最重者若菜則蒞也物之薄而禮之末故惟士子始入學用之學記曰大學始教皮弁祭菜是也文王世子曰既興器用幣然後釋菜亦謂立學既已興器用幣世子入學亦用菜人無生而貴者耳釋奠與釋菜全不相干鄭氏因月令誤以采爲菜遂以士始入學之禮

釋此且分釋與奠爲二誤益甚矣

天子諸侯無事則歲三田一爲乾豆二爲賓客三爲充

君之庖

乾音干庖步交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三田者夏不田蓋夏時也

孔疏夏禹以仁

讓得天下又避其夏名故不田此取春秋緯運斗樞文

周禮春曰蒐夏曰苗秋

曰獮冬曰狩乾豆謂腊之以爲祭祀豆實也庖今之

厨也孔氏穎達曰自此至覆巢一節論天子以下

田獵之事無事謂無征伐出行喪凶之事獵在田中

又爲田除害故稱田也鄭釋廢疾曰歲三田謂以下
乾豆三事爲田也非脯而云乾者謂作醢及醢先乾
其肉故云乾豆是上殺者也二爲賓客中殺者也三
充君庖下殺者也案穀梁桓四年范甯云上殺中心
死速乾之以爲豆實次殺射髀髀死差遲故爲賓客
下殺中腸汙泡死最遲故充庖厨又車攻毛傳云自
左髀而射之達於右髀爲上殺達右耳本次之射左
髀達於右髀爲下殺是亦有三等之殺先宗廟次賓

客尊神敬賓之義 方氏慤曰事謂喪荒之類天子

諸侯於無事之歲然後田則其田也可謂有節矣春
蒐夏苗秋獮冬狩則田所行之時也乾豆賓客充君
之庖則田所爲之事也所行之時有四所爲之事有
三故曰歲三田也與易言田獲三品同義公羊氏以
夏不田誤矣夫乾豆所以奉神賓客所以奉人充庖
所以奉已先神而後人先人而後已故其序如此
無事而不田曰不敬田不以禮曰暴天物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敬者簡祭祀畧賓客孔氏穎達曰暴天物者田獵不以禮殺傷過多是暴害天所生之物以禮田者則下文天子不合圍以下至不覆巢皆是也馬氏晞孟曰田者所以供祖廟可田而不田故曰不敬田雖以殺爲上而殺之中又有禮焉故曰不以禮黃氏震曰天地生萬物聖人贊之以禮所以輔相天地而交萬物有道也

天子不合圍諸侯不掩羣天子殺則下大綏諸侯殺則

下小綏大夫殺則止佐車佐車止則百姓田獵

綏鄭讀
綏今如

字

正義鄭氏康成曰合圍掩羣爲盡物也綏當爲綏有
虞氏之旌旗也下謂弊之

孔疏弊什
於地也

佐車驅逆之車

孔疏驅驅出禽獸使趨
田者逆逆要不得令走

孔氏穎達曰天子四時田

獵皆得圍但圍而不合若諸侯惟春田不得圍其夏
秋冬皆得圍圍亦不合故下曲禮云國君春田不圍
澤此諸侯不掩羣者是畿內諸侯爲天子大夫故下

曲禮云大夫不掩羣此竝熊氏說若皇氏則以此爲
夏殷禮下曲禮爲周禮也綏旌旗無旂者周謂之大
麾於周則春夏田用綏故鄭答趙商云春夏用大麾
秋冬用大常詩傳天子發抗大綏諸侯發抗小綏此
抗綏以表天子諸侯之獲也大夫殺則止佐車則天
子諸侯殺未止佐車也云佐車止則百姓田獵以此
推之則天子殺然後諸侯殺諸侯殺然後大夫殺
方氏慤曰佐車止則百姓田獵者蓋尊卑先後之序

也 馬氏晞孟曰此田以禮之事也示其有愛物之仁也

餘論李氏觀曰兵者不祥之器若無故而習是習殺人也故因田而教焉鳥獸亦含血氣若無故而殺是暴天物也故因祭而行焉以彰事神之禮即以作不虞之備

案鄭諸經改字朱子亦多從本字獨此訾鄭誤而以爲正立執綏之綏則不然御車之法御者先升執綏

以授乘車者乘車者升則御者釋之而執轡以驅豈
有常抗此綏以立者且驅馳之節在轡不在綏也詩
韓奕言淑旂綏章注云綏章染鳥羽或旄牛尾注於
旂竿之首爲表章詩傳天子發抗大綏諸侯發抗小
綏是綏即指旂旗言之抗者舉之極高猶詩言子子
干旄子子干旌言旌可言旄言旂言綏亦可抗即子
子之貌不必定改爲綏耳蓋綏當殺時抗之則殺竟
自當下之也獵時車上所建者大綏小綏獵竟獻禽

虞人所立者虞旗虞旌兩不相礙孔氏誤以大綏小綏亦以表獲因致胡氏謂旗當立不當仆駁之此以誤致誤若謂夏殷所用周不得用則明堂位所陳四代服器孰非當時所兼用乎

獺祭魚然後虞人入澤梁豺祭獸然後田獵鳩化為鷹然後設罝羅草木零落然後入山林昆蟲未蟄不以火田不麝不卵不殺胎不殀天不覆巢

獺他達反又他瞎反豺音柴罝音尉

麝又作麝音迷卵力管反殀于表反夭烏老反覆音福

正義鄭氏康成曰取物必順時候也梁絕水取魚者

罾小網也昆明也明蟲者得陽而生得陰而藏麋卵

胎天未成物重傷之也殀斷殺也少長曰天覆敗也

孔氏穎達曰月令正月獺祭魚考經緯云獸蟄伏

獺祭魚則十月中也是獺一歲再祭魚此謂十月時

正月雖獺祭魚虞人不得入澤梁也月令九月豺乃

祭獸夏小正十月豺祭獸則是九月末十月初也鳩

化有漸月令季夏鷹乃學習孟秋鷹乃祭鳥其鳩化

爲鷹則八月時也罽捕鳥網也又爾雅云鳥罟謂之
羅草木零落謂十月時月令季秋草木黃落其零落
則十月時也故毛詩傳云草木不折不操斧斤不入
山林此謂官民總取材木若依時取者則山虞云仲
冬斬陽木仲夏斬陰木不在零落時也昆蟲未蟄不
以火田謂未十月時也從十月以後至仲春皆得火
田故司馬職云春火弊也不麝不卵國語云獸長麝
天鳥翼穀卵是春尤甚此注云重傷未成物則四時

皆然也天與麋相連故鄭云少長曰天 彭氏翼夫
曰麋鹿子亦凡獸子之通稱不覆巢惡傷其字乳又
盡物而取之也

通論陳氏祥道曰昆蟲未蟄不以火田以火伏而後
蟄者畢故也然孟春啓蟄而周禮仲春之田有火弊
者焚圃草以田可也焚山林以田不可也月令仲春
禁焚禮也郊特牲季春出火爲焚非禮也春秋時楚
子田使齊侯載燧此火田之所用者與

存疑方氏慤曰獺祭魚蓋孟春之月也豺祭獸蓋季秋之月也魚陰物也其性隨陽而上春爲陽中魚於是時則易取故獺祭魚而入澤梁者因以爲取魚之候也獸陽物也其質乘陰而成秋爲陰中獸於是時則可取故豺祭獸而田獵者因以爲取獸之候也

案方氏獺祭魚據月令似較據孝經緯爲確然月令於季春言天子始乘舟薦鮓于寢廟以鮓先至而薦之則是春未必聽民漁也蓋魚春而孕夏乃別孕若

春而聽民漁與不卯不殺胎異矣故以孔疏爲確

豕宰制國用必於歲之杪五穀皆入然後制國用用地
小大視年之豐耗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量入以爲出

杪音眇

量音亮

正義鄭氏康成曰制國用如今度支經用杪末也小
大豐耗謂小國大國豐凶之年各以歲之收入制其
用多少多不過禮少有所殺也通三十年之率當有
九年之蓄出謂所當給爲

孔疏給謂給百官賓客及
民人爲謂爲造國家器服

也

孔氏穎達曰自此至以樂一節論冢宰制國用及年之豐耗并喪祭及所蓄積之法凡制國用多少必計地大小又視年之豐耗若地大年豐則制用多地小年耗則制用少先以三十年通融之法留九年蓄外計見在之物以制國用每年所入分爲四分一分擬爲儲積三分爲當年所用二年又留一分三年又留一分是三年總得三分爲一年之蓄通三十年之率當有十年之蓄也此云當有九年之蓄者崔靈

恩云三十年之間大畧有閏月十三足爲一年故惟
有九年之蓄王肅以爲二十七年有九年之蓄而言
三十者舉成數也未知孰是

通論劉氏彝曰用地大小者欲知萬民多寡之實也
視年豐耗者以裁國家費用之宜也通以三十年所
入之數則豐耗在其中矣即其通數以爲禮制則三
十年之內雖有凶荒國用亦不匱又有九年之蓄在
外所以防大凶災保育其民者也 馬氏晞孟曰歲

之杪萬物皆成九賦皆入故周官以九式均節財用
必在於九賦之後也國之用在於財財之所出在於
地地之所生本於天時地之所出有多寡而天時之
所成亦有多寡故曰用地小大視年之豐耗蓋禮之
大倫以地之廣狹而爲常禮之厚薄以年之上下而
爲變也

案冢宰掌六典統百官均四海於職無所不統而獨
言制國用者承平之世府庫盈餘君心易侈心侈則

用奢用奢則斂厚斂厚則民貧民貧則亂作古之冢
宰節以九式凡君所用大府司會職幣職歲皆得據
式以爭君莫之違也後世乃取惟王不會一言以縱
欲國服爲息四字以朘民是惡知制用足國之道哉
祭用數之飭喪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
事喪用三年之飭喪祭用不足曰暴有餘曰浩祭豐年
不奢凶年不儉

飭音勒
又音力

正義鄭氏康成曰飭算今年一歲經用之數而用其

什一也越紼行事不敢以卑廢尊越猶躐也紼輶車

索也

孔疏未葬之前屬紼於輶以備火災今祭天地社稷須越躐此紼而往祭所

喪大事

故用三歲之什一暴猶耗也

孔疏物被殘暴則虛耗

浩猶饒也

陳氏浩曰暴殘敗之義言不齊整

浩汎濫之義所謂以美沒禮也

孔氏穎達曰私

喪者是其卑天地社稷是其尊今雖遭私喪既殯以

後若有天地社稷之祭即行之 馬氏晞孟曰國用

不止於喪祭而言喪祭舉重也喪用三年之飭祭則

用數之飭何也祭有常典而喪出非常之變也出於

非常之變故喪三年不祭非特哀有所隆而祭亦有所不暇也禮之厚薄與年之上下豐年則用豐年之
飭凶年則用凶年之飭豐年而加於飭之外則謂之
奢凶年而畧於飭之內則謂之儉乃所以與年之上
下也 黃氏震曰不奢不使過於數之飭不儉不使
不及於數之飭也

通論孔氏穎達曰天地社稷故有越紼之禮六宗及
山川之等卑於天地社稷待喪終乃祭其宮中五祀

在喪內則亦祭之故曾子問曰君薨五祀之祭不行
既殯而祭之自啓殯至於反哭五祀之祭不行既葬
而祭之但祭時須人既少衆官不皆使盡去不爲越
紼也天地社稷之祭預卜時日今忽有喪故既殯越
紼行事若遭喪之後當天地郊社常祭之日其啓殯
至於反哭則避此郊社祭日而爲之案禮卒哭而祔
練而禘於廟此等爲新死者而爲之則非常祭也其
常祭必待三年喪畢也其春秋之時未至三年而爲

吉祭者皆非禮也

程子曰越紼則是猶在殯宮於

時無由致齊又安能脫喪服衣祭服此皆難行縱天

地之祀不可廢則止可使冢宰攝耳 張子曰惟天

地社稷越紼而行事則是未葬則如何祭是時雖欲

祭之不可得也若居喪未祭則因禮有總不祭之文

方喪之初雖功總如何可祭又豈可三年廢祖先之

祭久而哀殺可齊則便可祭以人情酌之三年之喪

期可祭期之喪既葬可祭總功之喪踰月可祭祭各

以其盛服祭罷反喪服 呂氏大臨曰喪不貳事則祭雖至重亦有所不可行蓋祭而誠至則忘哀祭而誠不至不如不祭之爲愈也後人哀死不如古人之隆故多疑於此

案周禮大宗伯王不與祭則攝位而天官亦有宰祭之文注謂有故則王不祭冢宰宗伯皆可攝之夫故孰有大於王喪方在殯者參以程子之論則未葬以前天地社稷之祭使冢宰或宗伯攝既葬則親往耳

越紼與大輅越席之越同謂輅車之索不用絲而用苧麻也

存疑方氏慤曰易歸奇於扚以象閏扚者指間也揲著而四分之奇歸之指間此所謂扚方四分之一耳數之仂一年所用四分之一也三年之仂三年所用四分之一也

辨正孔氏穎達曰仂是分散之名考工記以其圍之防謂三分之一此知爲什一者以民稅一歲之十一

謂祭所用亦謂什一也

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

天子食日舉以樂

溢音亦

正義鄭氏康成曰菜色食菜之色民無食菜之饑色天子乃日舉以樂侑食

通論孔氏穎達曰積貯滿九年之後則腐壞當隨時

給用 李氏格非曰魯莊公冬大無麥禾臧孫告糴
於齊傳曰古者稅什一豐年備敗不外求而上下皆
足也雖累凶年民弗病也一年不艾而百姓饑君子
非之 又曰先王之治田蕩之以溝均之以遂足以
禦凶旱舍之以列瀉之以澮足以禦水溢而猶恃九
年之蓄者待天災之盡也先王備水旱者具矣而猶
有水旱之患蓋天時不可知雖先王之備法猶有不
免也 陳氏祥道曰古者天子大喪大荒大札則不

舉天地有裁邦有大故則不舉至於荒政則蕃樂大
凶則弛縣然則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
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豈不宜哉 應氏鏞曰
此非謂旱乾水溢亦不廢樂也謂既有三十年通制
之規模雖凶災而民不病則常時可以日舉樂耳蓋
雖一飯之頃而不忘乎民也若夫偶值凶年則雖有
備而亦豈敢用樂乎

案三十年之通則是蓄有十年之食故雖有水旱而

民無菜色文傳解云有十年之積者王無一年之積者亡正與此相表裏或曰九年之蓄非直謂蓄有九年之食蓋指九年耕之所蓄則食僅支三年國無三年之食故曰不足無六年所耕之蓄則是國無二年之食故曰急無三年所耕之蓄則國且無一年之食故曰國非其國也不然有九年六年不具論猶有三年之食而曰國非其國不已甚乎

欽定禮記義疏卷十六



總校官庶吉士臣侍朝

校對官檢討臣龔大萬

膳錄舉人臣汪志伊